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文件

中生协发[2025]11号

关于发布《海参活性低聚肽粉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制定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及《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标准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的相关要求，《海参活性低聚肽粉》团体标准按照规定程序编制，经专家组审查通过，现予以正式发布。本标准自2025年1月6日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《海参活性低聚肽粉》团体标准目录



附件

团体标准目录

序号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编制单位	实施日期
1	T/CPPC 1102-2025	海参活性低聚肽粉	烟台嘉惠海洋 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等	2025年1月6日